

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的回复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你公司发来的《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作为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经自查，现就有关事项回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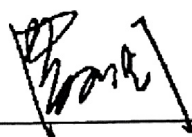
1、截至目前，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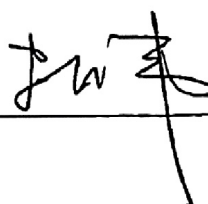
2、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本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以下无正文，为本回复之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
询函》的回复之签署页)

罗卫国 

史东伟 

2024年3月8日